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衛生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26年8月13日第1024/GSG/SAAL/2026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2026年8月1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8月14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十分重視僱員的勞動權益，並持續關注勞動範疇法例的執行情況，有序進行相關檢討及修訂工作，使相關法例更切合並滿足社會的實際狀況與發展需要。

根據第40/95/M號法令《核准對工作意外及職業病所引致之損害之彌補之法律制度》的規定，對僱員因工作意外或職業病所引致的損害賠償的限額應每年作出檢討。特區政府透過組成跨部門工作小組，對澳門經濟及勞動市場狀況、工作意外理賠等資料進行分析，並聽取保險業界和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社協”）的意見。2025年的相關賠償限額實施情況的檢討分析工作，已納入社協2026年的工作計劃，預計於2026年第四季完成並送交社協以聽取勞資雙方意見，倘具條件調整相關賠償限額，將透過行政命令頒佈。

對於將合作區或大灣區內的醫療機構納入工作意外醫療賠償機制的適用範圍方面，因涉及適用外地醫療機構的範圍、傷殘程度核實等問題，除需諮詢勞資雙方意見外，亦須聽取保險業界的意見，亦可能涉及保險合同條款、保費調整及理賠制度等問題，須作審慎研判。對於社會各界提出的意見與建議，特區政府將會結合澳門的實際情況作考慮。

衛生局則表示，對於將合作區或大灣區內的醫療機構納入工作意外醫療賠償機制方面，將積極配合相關權限部門的工作。

勞工事務局代局長
陳俊宇